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殯葬管理所 函

702016  
臺南市國民路270巷75弄9號

地址：702016臺南市南區國民路268號  
承辦人：陳曉施  
電話：06-6594441分機43  
傳真：06-6594447  
電子信箱：madia26@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5日  
發文字號：南市殯二字第11207353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配合新營福園火化場空污設備緊急排放閥門及控制系統搶修，自112年6月26日(一)起至6月30日(五)止停爐5天，相關因應措施如說明，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新營福園火化場停爐期間，柳營祿園火化場每日上限調整為25具(三日內火化不計)，112年7月1日起恢復原火化具數上限。
- 二、大體申辦進新營福園、鹽水壽園殯葬專區治喪，配合至南區或柳營祿園跨區火化者，火化費減收三千元。
- 三、原符合回饋事項申請於新營福園火化場火化後進新營福園納骨堂而免收火化費，受本案影響改至南區或柳營祿園火化場火化者，仍適用免收火化費。
- 四、停爐期間完成火化裝罐後如逾下班時間，申請骨罐寄存者3日內免費；如當日進本市轄管各公立納骨塔(堂)、環保葬區並預先告知者，將請各管理機關配合受理進塔、植(樹)葬作業。

正本：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葬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大高雄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所南區服務中心、臺南市各區公所(臺南市中西區公所、臺南市北門區公所、臺南市北區區公所、臺南市左鎮區公所、臺南市安平區公所、臺南市安南區公所、

裝

訂

線

臺南市佳里區公所、臺南市東山區公所、臺南市東區區公所、臺南市南區區公所、臺南市柳營區公所、臺南市新營區公所、臺南市楠西區公所、臺南市學甲區公所、臺南市龍崎區公所、臺南市鹽水區公所除外)、新營福園服務中心、柳營祿園服務中心、鹽水壽園服務中心、本所第一組、本所第二組

所長廖偉登